# 廊坊市防灾减灾能力持续提升

近年来，我市加强防灾减灾宣传，广泛开展科普活动，推进各项防灾减灾工程建设，全方位筑牢安全防线，防灾减灾能力持续提升。

只有把“工作做在前头”，才能把“安全留在后头”。近年来，我市积极推进监测预警信息化工程，建立了廊坊市应急管理信息化综合应用平台。该平台与11个县（市、区）的应急管理平台全部连通，实现了重大危险源企业和危险化学品企业现场图像实时动态监测；完成了与水利局监控平台、气象局监测平台、地震监测平台、三河市森林防火平台、环境生态局监测平台的对接，实现了监测数据实时接收。

大力推进防汛抗旱水利工程建设。2022年6月底前已完成8项应急度汛项目和2项抗旱应急项目建设，积极推动大清河治理工程（廊坊段）、赵王新河治理工程（文安段）、文安洼蓄滞洪区建设、东淀蓄滞洪区建设、贾口洼蓄滞洪区建设等工程实施。

积极推进灾害防治技术装备现代化工程。围绕疫情、抗震、防汛、消防等应急物资保障需求，积极谋划应急产业项目，培育应急产业物资生产能力储备基地。燕郊高新区2021年9月份获批省级安全应急产业示范基地创建单位后，全面抢抓机遇、加快抢占市场、实现抢先发展，以中国应急管理大学筹建和培训为基础，以发展呼吸机救援和救援检测机器人为重点，着力打造三大安全应急产业板块。

高质量发展，离不开安全。近年来，我市全方位筑牢安全防线，提升防灾减灾能力。不断强化基层综合减灾能力建设，2022年8月，市减灾办印发《廊坊市自然灾害信息员管理办法》，明确乡村级自然灾害信息员职责，进一步完善自然灾害信息员设定、职责、培训、宣传等任务。

全力推进避难场所建设。目前，中心城区已挂牌避难场所7处，占地256.81万平方米，有效避难面积11.62万平方米，可安置7.5万人。人防工程兼做地震应急避难场所43处，有效避难面积46.9万平方米，可安置6.69万人。除市辖区外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共有已挂牌应急避难场所19处，有效避难面积186.9万平方米，可容纳65.1万人。

加强物资储备保障。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发展改革委就救灾物资储备使用管理建立联动工作机制。市应急管理局编制了市级救灾储备物资3年购置计划（2020–2022年），每年计划购置1万人基本生活救助物资。2022年购置后，达到市本级《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》Ш级应急响应应急救灾物资要求。

积极推动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。目前，已完成应急系统清查、应急系统调查、历史灾害调查、家庭减灾能力调查、森林和草原火灾普查、地震灾害普查、气象灾害调查等任务，以及多种自然灾害单灾种灾害评估与区划等工作。通过普查，摸清了全市自然灾害风险底数和防灾减灾能力，为客观认识全市灾害综合风险水平、各级政府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、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依据和支撑。

廊坊市人民政府 2023-6-3